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云南金浔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云南金浔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浔股份”或“公司”）的主办券商，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金浔股份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2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云南金浔资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云南金浔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51）。

2022年9月30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公司定向发行股票7,353,11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6.80元，共募集资金50,000,000.00元。本次募集资金的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云南金浔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公告编号：2022-050）。

2022年10月16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云南金浔资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55）。

2022年11月22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出具了《受理通知书》（编号：DF20221122001），金浔股份报送的股票定向发行申请文件经审查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的相关要求，予以受理。

2022年12月11日，金浔股份收到全国股转公司《关于对云南金浔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函〔2022〕3647号）。

2022年12月22日，募集资金50,000,000.00元全部到账并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2年12月26日，荣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荣诚验字【2022】230Z0289号”《验资报告》。

2023年1月9日，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与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的规定，经公司2022年9月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2022年9月26日召开的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审议了《云南金浔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严格按照披露的股票发行方案中的用途规划募集资金的管理，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在验资完成且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前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二）募集专项账户专户管理说明

公司2022年9月3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2022年10月16日召开的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设立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及主办券商开源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本专用账户。

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云南金浔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账号：471080100101364066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具体明细见下表：

项目	金额（元）
1. 募集资金期初余额	5,482.03
2. 利息收入	7.78
3. 支付网银服务费	1.00
4. 转出至基本账户金额	5,488.81
5. 募集资金账户截至销户日余额	0.00

注：公司已于2024年8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余额转出并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同意公司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出全部余额即结余利息5,487.60元到公司基本户，并办理销户手续。公司审议该事项后将该余额5,487.60元转入基本账户时，支付银行手续费1.00元，实际转入基本户金额为5,487.60元；且此后募集资金专户收到2.21元利息，银行于注销时一并转入基本户，故合计转入基本户金额为5,488.81元。前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四、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范围的情况。

五、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或使用不规范、信息披露不及时不准确的情形。

六、主办券商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金浔股份2024年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与使用计划及披露情况保持一致，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未履行审议程序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募集资金被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等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募集资金使用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本页无正文，为《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云南金谿资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3日